**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常山县第四社会福利中心空调采购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CSZFCG-20250101-GK01（2）

委托单位：常山县民政局

采购机构：衢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常山分中心

二〇二五年二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6**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6

二、投标须知 12

三、招标文件说明 14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15

五、投标保证金 18

六、投标说明 18

七、投标无效的情形 19

八、串通投标的情形 20

九、废标的情形 20

十、开标和评标 20

十一、授予合同 22

十二、质疑与投诉 23

十三、法律责任 24

十四、政府采购扶持政策说明 25

十五、其他 26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32**

**第四章 合同文本 38**

**第五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43**

一、投标文件封面 43

二、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44

三、技术商务文件目录 49

四、报价文件目录 71

**第六章 评标办法及开标程序 79**

一、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79

二、评标原则 79

三、注意事项 80

四、评分标准 80

五、开评标程序 8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常山县第四社会福利中心空调采购项目（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s://login.zcygov.cn/login）、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或常山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zjcs.gov.cn/）免费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https://login.zcygov.cn/login%EF%BC%89%E3%80%81%E6%B5%99%E6%B1%9F%E6%94%BF%E5%BA%9C%E9%87%87%E8%B4%AD%E7%BD%91%EF%BC%88http%3A/zfcg.czt.zj.gov.cn%EF%BC%89%E6%88%96%E5%B8%B8%E5%B1%B1%E5%8E%BF%E5%85%AC%E5%85%B1%E8%B5%84%E6%BA%90%E4%BA%A4%E6%98%93%E7%BD%91http%3A/qzcs.zjzwfw.gov.cn/col/col1341066/index.html%EF%BC%89%E5%85%8D%E8%B4%B9%E8%8E%B7%E5%8F%96%EF%BC%88%E4%B8%8B%E8%BD%BD%EF%BC%89%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F%BC%8C%E5%B9%B6%E4%BA%8E2022%E5%B9%B4)03月03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SZFCG-20250101-GK01（2）

项目名称：常山县第四社会福利中心空调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91.5970万元

最高限价：91.5970万元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数量 | 单位 | 采购预算总价 | 项目概况 | 备注 |
| 常山县第四社会福利中心空调采购项目（二次） | 1 | 批 | 91.5970万元 | 详见本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  |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45天内完成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并验收通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22%20%5Ct%20%22_blank))、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22%20%5Ct%20%22_blank))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地点：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s://login.zcygov.cn/login）、](https://login.zcygov.cn/login%EF%BC%89%E8%8E%B7%E5%8F%96%E9%87%87%E8%B4%AD%E6%96%87%E4%BB%B6%EF%BC%88%28%E4%B8%8D%E6%98%AF%E6%AD%A3%E5%BC%8F%E4%BE%9B%E5%BA%94%E5%95%86%E4%B8%8D%E8%83%BD%E8%8E%B7%E5%8F%96%E9%87%87%E8%B4%AD%E6%96%87%E4%BB%B6%29%EF%BC%89%E3%80%82)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或常山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zjcs.gov.cn/）免费下载。

方式：已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的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s://login.zcygov.cn/login）进入政采云系统“项目采购”模块“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依法获取采购文件；](https://login.zcygov.cn/login%EF%BC%89%E8%8E%B7%E5%8F%96%E9%87%87%E8%B4%AD%E6%96%87%E4%BB%B6%EF%BC%88%28%E4%B8%8D%E6%98%AF%E6%AD%A3%E5%BC%8F%E4%BE%9B%E5%BA%94%E5%95%86%E4%B8%8D%E8%83%BD%E8%8E%B7%E5%8F%96%E9%87%87%E8%B4%AD%E6%96%87%E4%BB%B6%29%EF%BC%89%E3%80%82)未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的供应商可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选择“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或“游客”浏览采购文件，也可在常山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zjcs.gov.cn/）中下载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03月03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5年03月03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登录网址：https://login.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投标说明

4.1投标人应在投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或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投标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4.2投标人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详见<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或登录“ 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 电子投标客户端- 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

4.3电子投标制作具体流程详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请投标供应商点击链接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或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从首页-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查看文档和视频】。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4.4**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解密、报价文件确认等所使用的CA必须和制作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时使用的CA为同一个。**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4.5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供应商代表无需出席开标现场会议。开标时间前供应商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进入开标大厅等候开标。

5、企业信用融资及电子保函

（1）供应商若有办理信用融资及电子保函意向的可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浙江政采贷”（网址：<https://jinrong.zcygov.cn>，政府采购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查看相关政策和服务方案。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常山县民政局

地址：常山县文峰西路12号民政大楼

项目联系人：徐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13905702933

质疑联系人：王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0-502612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衢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常山分中心

地址：常山县紫港街道紫港路2号

项目联系人：汪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0570-5010886

质疑联系人：徐女士

质疑联系方式：0570-5663079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常山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以下简称采监科）

地址：常山县天马街道定阳北路415号

联系人：李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0-5015373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常山县民政局

衢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常山分中心

二○二五年二月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采购人 | 常山县民政局 |
| 2 | 项目名称 | 常山县第四社会福利中心空调采购项目（二次） |
| 3 | 采购预算 | 91.5970万元 |
| 4 | 工期要求 | 合同签订后45天内完成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并验收通过。 |
| 5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天 |
| 6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 7 | 是否组织踏勘现场 | 投标人自行组织踏勘现场，费用自理。 联系人：徐先生，联系电话：13905702933。 |
| 8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 2025年03月03日09时30分前（北京时间） |
| 9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是 ☑否 |
| 10 | 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 |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
| 11 | 投标文件的组成、编制及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 1、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报价文件组成。2、投标文件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3、投标文件的形式：☑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4、投标文件份数：（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一份。（2）“备份投标文件”：发送至邮箱：2024260772@qq.com，按接收方邮箱收件箱所显示时间为准。5、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2）“备份投标文件”的递交：a.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发送一份 “备份投标文件”至邮箱：2024260772@qq.com；b.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6、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超过解密时限，默认供应商自动放弃。（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3）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7、投标截止后，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能撤销投标文件。供应商强行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按预算金额的2%赔偿对招标代理机构造成的损失。 |
| 12 | 中标候选人数及中标人数 | 本项目确定1名中标人。 |
| 13 | 中标结果公告期限 | 1个工作日（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第2个工作日止）。 |
| 14 | 签订合同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三十天内签订合同。 |
| 15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16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谢绝联合体投标。 |
| 17 | 联系人 | 徐先生 |
| 18 | 联系电话 | 13905702933 |
| 19 | 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 |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和采购人提供的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确认函，本项目**不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 20 | 中小企业优惠措施 | 1.项目属性:货物类。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执行。3.采购标的名称：常山县第四社会福利中心空调采购项目（二次）。**所属行业：工业。**4.根据财库〔2020〕46号的第十一条规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5.根据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和采购人提供的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确认函，在评审时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6.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7.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
| 21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请提供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有效期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财政部、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有效期内《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
| 22 | 信用查询 |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本项目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2）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年内；3）查询记录和证据的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截图等方式留存；4）使用规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其投标文件做无效文件处理；5）联合体成员任意一方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23 | 采购公告，更正公告，中标公示发布网址 | zfcg.czt.zj.gov.cn（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cs.gov.cn/（常山县人民政府网） |
| 24 | 重要提醒 | 1.投标截止时间后，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在开标后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2.所有询标流程，均在线上完成，请各投标人务必不要离开电脑太久，并留意手机短信。投标人的联系电话在投标当天保持通信畅通，因通信问题无法联系到投标人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请提前检查“政采云”内，关于“项目采购”的岗位权限是否已勾选上。如有问题，请致电95763）。3.带“▲”为必须满足的实质性内容。4.本采购文件未尽事项按法律法规及行业主管部门文件执行。 |

**二、投标须知**

*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

* 1. 定义
		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衢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常山分中心。
		2. “采购人”系指提出本次采购的委托单位：常山县民政局。
		3. “投标人”系指获得采购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4.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类设备、软件、技术资料及使用手册等。
		5. “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中标人必须承担安装、调试、技术协助、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 电子交易平台: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平台，即政采云平台。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2.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1. 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 1.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 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须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 1. 特别说明：
		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时，以报价低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2. 关于中小企业、监狱和戒毒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规定
		1.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8.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有关规定，监狱和戒毒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

8.3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

8.4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投标时，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或戒毒企业参加投标时应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提供以上材料的投标人将不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优惠。

**三、招标文件说明**

* 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 招标公告；
		2. 投标须知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3. 采购内容及要求；
		4. 合同文本；
		5.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6. 评标办法及开评标程序。
	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如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采购公告原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更正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1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如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 1. 总体要求
		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3. 投标人应按本文件中提供的文件格式、内容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4. 投标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投标人须在政采云平台注册账号登录后查看内容）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 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分为【资格审查文件】、【技术商务文件】和【报价文件】。**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 + 1. 【资格审查文件】
			1. **▲**有效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扫描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见附件】（供应商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时提供）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供应商代表为授权委托人时提供）；
			3.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2. 【技术商务文件】
			1. 自评分表；
			2. 技术、商务偏离表；
			3.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扫描件：
			4. 投标人业绩；
			5. 节能环保产品清单；
			6. 详细的产品清单及软硬件简要说明一览表；
			7. 人力保障；
			8. 产品整体性能；
			9. 实施方案；
			10. 供货方案；
			11. 项目进度计划；
			12. 项目质量保证方案；
			13. 验收方案；
			14. 质保服务期；
			15. 服务响应承诺；
			16. 应急响应方案；
			17. 安装调试方案；
			18. 备品备件方案；
			19. 售后服务；
			20. 合理化建议；
			21.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资料。
		3.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
			2. ▲报价明细表；
			3. ▲开标一览表；
			4. 投标人中小企业（监狱或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5.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1. 投标文件内容填写说明
		1. 投标人应在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统一格式填写：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投标人须在政采云平台注册账号登录后查看内容）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
		2.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3.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4.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的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会导致投标被拒绝。
		5. 投标人已明知采购期间或之后企业将发生兼并改制，或提供的产品将停产、淘汰，或必须有偿使用指定的第三方中间件和插件的，及其他应当告知采购人可能影响采购项目实施或损害采购人利益的信息，必须在投标文件中予以特别说明，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绝其投标文件。
		6.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
		7. 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8. 技术、商务偏离表：所投产品如与采购产品在型号、规格、技术参数、性能、工艺、材料、质量等方面有偏离或对产品配置有好的建议，应填写《技术、商务偏离表》，否则认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报价中必须包含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文件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90天；
		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接受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投标文件。

**五、投标保证金**

* 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六、投标说明**

* 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2. 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CA数字证书使用中出现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咨询，联系方式：400-888-4636。
	3. 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6.html），电子投标具体流程文档详见网址：<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供应商须注册账号登录后查看内容。
	4.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 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投标，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凭CA数字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联系电话在投标当天保持通信畅通，因通信问题无法联系到投标人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实质上没有响应本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七、投标无效的情形**

23.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视为无效：

23.1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资格要求；

23.2投标文件未有效授权的；

23.3招标文件中有▲处条款投标人未作实质性响应的；

23.4投标文件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3.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3.6报价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23.7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3.8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23.9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3.10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

23.11电子投标文件超过规定时间（开标后30分钟内）未解密的；

23.12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提供CA签章的；

23.13为防止供应商串通投标，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参与同一标项的供应商存在以下情形的，投标无效:MAC地址相同；计算机硬盘序列号相同；投标文件细节错误一致且无合理解释的。

**八、串通投标的情形**

*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九、废标的情形**

* 1. 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十、开标和评标**

* 1. 开标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招标会。
		2. 电子投标文件开标

（1）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投标文件解密结束，组织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后发送给代理机构；

（3）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

（4）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5）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在线公布商务技术评审结果。

（6）开启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有效投标人的《报价文件》，各供应商通过CA签字进行报价确认。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并进行报价评审。

（7）评审结束后，在政采云远程开标大厅公布评审结果。

* 1. 评标委员会
		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根据采购货物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询标、评议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2. 在评标期间,若有需要投标人应派代表参加询标。
	2.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真实、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正确,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或者政采云系统内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经投标人书面确认，投标人不予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1. 评标
		1. 评定原则：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要求，综合评分确定中标人。
		2. 投标文件的澄清：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3. 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完成评定后，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经各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评定结果报告，并按评定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2. 保密
		1. 开标后直到宣布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且与授予合同有关的信息都不得向任何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过程无关的人员透露。
		2. 投标人对评标、比较或授予合同决定的过程施加影响的企图和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十一、授予合同**

* 1. 中标通知和合同授予

评定结果经采购人确定后，衢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常山分中心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于中标公告发布之日签发，中标人应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至衢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常山分中心政府采购科领取中标通知书，逾期领取的后果自负。中标人与采购单位须按本公告发出两个工作日后的三十天内签订合同。

* + 1. 《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人解释落选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 签订合同：中标人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直接签订合同,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在有合理证据证明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承诺的内容不能实质响应的，采购人有权拒签合同。
		4. 招标文件、澄清文件、投标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交衢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常山分中心鉴证。
		5. 中标人不遵守投标文件的要约、承诺，擅自修改投标文件的内容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者，采购人将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

**十二、质疑与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供应商可以依法提起质疑和投诉。

* 1. **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1. **供应商质疑**
		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3.2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质疑书需一式三份，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书格式范本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首页-下载专区-质疑投诉模板（<http://ggzy.qz.gov.cn/zlxz/008003/008003001/20180209/e5393fa3-0afe-40b9-9b38-ba76c4c906be.html>）。

* + 1.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 **供应商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十三、法律责任**

* 1.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1. **政府采购扶持政策说明**

36.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折扣应具备的条件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7.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一】；

38.享受监狱企业价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

39.享受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二】；

**十五、其他**

 40.解释权：本招标文件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及有关规定编制的，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附件一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备注说明：**

**1.如中标，将在中标公示中将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主要设备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参数** |
| 1 | 1.5P 分体壁挂式变频空调 | 套 | 18 | 1.空调类型:1.5P 冷暖型、变频空调 |
| ▲2.能效等级：新1级 |
| 3.全年能源消耗率APF值：≥5.31 |
| 4.额定制冷量(W)≥3510 |
| 5.额定制冷功率(W)：≤810 |
| 6.额定制热量(W)≥5000 |
| 7.额定制热功率(W)：≤1245 |
| 8.循环风量（m³/h）≥700 |
| 9.噪音(内机)dB(A)≤41， 噪音(外机)dB(A)≤51 |
| 10.电源:220V |
| 11.含铜管、支架、打孔、室内电源插座至空调内机线路的连接改造（包含材料费电线、插座）、相关辅材及人工安装费 |
| 12.▲所投产品须提供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或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产品查询结果截图。 |
| 13.▲空调机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须通过CCC认证，所投产品须提供有效期内的CCC认证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 |
| 2 | 2P 分体壁挂式变频空调-**--核心产品** | 套 | 182 | 1.空调类型:2P 冷暖型、变频空调 |
| ▲2.能效等级：新1级 |
| 3.全年能源消耗率APF值：≥4.75 |
| 4.额定制冷量(w):≥5050 |
| 5.额定制冷功率（W):≤1260 |
| 6.额定制热量（W):≥7220 |
| 7.额定制热功率（W):≤1960 |
| 8.循环风量（m³/h)≥950 |
| 9.噪音（内机）dB(A)≤ 41 ，噪音（外机）dB(A)≤53 |
| 10.电源:220V |
| 11.含铜管、支架、打孔、室内电源插座至空调内机线路的连接改造（包含材料费电线、插座）、相关辅材及人工安装费。 |
| 12.▲所投产品须提供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或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产品查询结果截图。 |
| 13.▲空调机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须通过CCC认证，所投产品须提供有效期内的CCC认证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 |
| 3 | 5匹分体柜式变频空调 | 套 | 1 | 1.空调类型: 柜式 冷暖型、变频空调 |
| ▲2.能效等级：新1级 |
| 3.全年能源消耗率APF值：≥3.62 |
| 4.额定制冷量(W)≥12200 |
| 5.额定制冷功率(W)：≤4400 |
| 6.额定制热量(W)≥13700 |
| 7.额定制热功率(W)：≤4500 |
| 8.循环风量（m³/h）≥2100 |
| 9.噪音(内机)dB(A)≤52， 噪音(外机)dB(A)≤60 |
| 10.电源:380V |
| 11.含铜管、支架、打孔、室内电源插座至空调内机线路的连接改造（包含材料费电线、插座）、相关辅材及人工安装费 |
| 12.▲所投产品须提供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或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产品查询结果截图。 |
| 13.▲空调机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须通过CCC认证，所投产品须提供有效期内的CCC认证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 |
| 4 | 3匹分体柜式变频空调 | 套 | 2 | 1.空调类型: 柜式 冷暖型、变频空调 |
| ▲2.能效等级 新2级及以上 |
| 3.全年能源消耗率APF值：≥4.19 |
| 4.额定制冷量(W)≥7290 |
| 5.额定制冷功率(W)：≤2040 |
| 6.额定制热量(W)≥9800 |
| 7.额定制热功率(W)：≤2950 |
| 8.循环风量（m³/h）≥1300 |
| 9.噪音(内机)dB(A)≤47， 噪音(外机)dB(A)≤56 |
| 10.电源:220V |
| 11.含铜管、支架、打孔、室内电源插座至空调内机线路的连接改造（包含材料费电线、插座）、相关辅材及人工安装费 |
| 12.▲所投产品须提供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或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产品查询结果截图。 |
| 13.▲空调机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须通过CCC认证，所投产品须提供有效期内的CCC认证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 |

**▲本项目为包工包料交钥匙工程，中标人需提供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设备、材料、配件、附件、备品备件、线路改造等（包括但不局限于本章清单所列内容）并完成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等，如有需要各投标人可在联系采购人并征得同意后前往踏勘现场，报价时综合考虑。**

**安装区域分配：**

|  |  |  |  |
| --- | --- | --- | --- |
| 区域 | 楼层 | 匹数 | 数量/套 |
| 1号楼49个房间 | 一楼 | 2P | 9 |
| 二楼 | 2P | 10 |
| 三楼 | 2P | 10 |
| 四楼 | 2P | 10 |
| 五楼 | 2P | 10 |
| 2号楼69个房间 | 一楼 | 2P | 9 |
| 二楼 | 2P | 10 |
| 三楼 | 2P | 10 |
| 四楼 | 2P | 10 |
| 五楼 | 2P | 10 |
| 六楼 | 2P | 10 |
| 七楼 | 2P | 10 |
| 3号楼59个房间 | 一楼 | 2P | 9 |
| 二楼 | 2P | 10 |
| 三楼 | 2P | 10 |
| 四楼 | 2P | 10 |
| 五楼 | 2P | 10 |
| 六楼 | 2P | 10 |
| 综合楼8个房间 | 二楼 | 2P | 5 |
| 5P | 1 |
| 3P | 1 |
| 三楼 | 3P | 1 |
| 避难间 | 1-3号楼 | 1.5P | 18 |

**二、商务要求：**

（一）商务要求

|  |  |
| --- | --- |
| 售后服务要求 | 1、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原装正品，原厂原包装供货，所有设备在质量保质期内原厂维修、维护，提供人员技术培训和提供文档资料，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2、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3、由生产厂商及中标方派专业人员对设备现场安装调试。4、**▲**提供空调原厂质保期6年。2小时电话服务响应，6小时上门技术服务，24小时内恢复正常使用。（签订合同前提供原厂质保函（加盖制造商公章）和制造商授权书）**。**5、中标人应保证在质保期内对设备进行维修，维护，提供人员技术培训和文档资料；质保期外发生的损坏，负责设备的终身维修，修理和换件应按成本费收取，不再收取其它费用。 |
| 培训 | 需提供至少2名人员的原厂管理培训，相关费用包含在总价中。投标方应提供相应的培训计划，详细说明培训的方式、地点、人数、时间等实质性内容。 |
| 施工安全 | 在项目推进的整个过程中如有发生人身伤亡事故及财产损失，一切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实施要求 | 项目安装调试完成后，运行没有任何问题后再进行验收。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 |
| 付款方式 | 分期付款，第一期在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中标（合同）金额的40%为预付款；货到安装、调试后无任何质量问题，凭双方签字盖章的验收意见、验收小组签字的验收报告,在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正规发票后，采购人在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余款支付至中标人的账户。 |
| 备注： | **▲本项目投标空调设备必须为同一品牌，否则投标无效。** |

（二）、安装要求

1.室外机安装位置考虑外墙，采用支架，冷媒管及凝结水管由需施工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2.室内外机连接管和冷凝水管位置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确定。

3.室内机安装位置需与采购人最终通确定位置后施工。

（三）、设备的测试和试运行

工具、材料、仪器设备和劳务人员：投标人应派有五年以上工作经验的工程师在现场负责测试和调试，以检测其设计、制造、运行效果等。并提供所有测试和调试所需的工具、材料、仪器和劳务人员。

（四）、售后服务工作

1.投标人应有能力提供24小时的设备维修服务。维修人员接到维修电话后须在2小时内赶到现场。维修点需提供足够的备件以适应维修需求。

2.在质量保证期内的工作应包括对所有设备系统常规检查、调整、润滑、冷媒补充等。

3.投标人在质保期内须自行付费负责修理和更换任何由于设备自身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部件，并排除故障。

4.在质量保证期届满，投标人工程师和采购人代表将对设备进行一次测试，任何故障须由投标人自费解决并取得采购人的最终认可。

5.安排参与项目的专业人员素质（包括相应的安装施工、质量管理、资料管理、材料管理、安全管理人员)。

（五）、验收标准

1.验收标准:符合采购合同约定要求、响应文件以及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 第四章 合同文本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一、总则**

1.合同基本条款是指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和中标（成交）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应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并作为双方签约的依据。对于合同的其他条款，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协商解决。

2.制定“合同主要条款”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二、合同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要求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合同总价 | 人民币 元整（¥ 元） |

**三、商品型号、数量、配置要求及使用单位地址等详见附件清单**

**四、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五、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六、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七、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八、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九、质保期**

质保期 年（如有承诺延长质保期的，以延长期为准），自本项目全部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十、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45天内完成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卖方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的，中标方应承担由此给用户造成的损失。

**十一、货款支付**

1.分期付款，第一期在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中标（合同）金额的40%为预付款；货到安装、调试后无任何质量问题，凭双方签字盖章的验收意见、验收小组签字的验收报告,在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正规发票后，采购人在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余款支付至中标人的账户。

**十二、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 年（如有承诺延长质保期的，以延长期为准），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十四、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五、货物包装、发货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六、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2.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七、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八、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常山县财政局备案同意，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5.本合同一式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衢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常山分中心各留存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地址： 地址：

日期： 日期：

# 第五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 一、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审查文件

（技术商务文件、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一、有效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扫描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5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见附件】（供应商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时提供）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供应商代表为授权委托人时提供） 46

三、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48

1、有效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扫描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影印件或复印件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我 （法人代表姓名、职务）是 （单位名称）的法人代表，现代表本单位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参加 （项目编号： ）的投标、签订合同以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服务，及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单位名称（公章）**

**日 期：**

--------------------------------------------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影印件或复印件粘贴处

3、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致：衢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常山县分中心、（采购人名称）：

我方（投标人名称） 参加（项目名称） 项目的采购活动并承诺如下：

一、我方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四、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截图。**

技术商务文件目录

1.自评分表 50

2.技术、商务偏离表 51

3.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扫描件 52

4.投标人业绩 53

5.节能环保产品清单 54

6.详细的产品清单及软硬件简要说明一览表 55

7.人力保障 56

8.产品整体性能 57

9.实施方案 58

10.供货方案 59

11.项目进度计划 60

12.项目质量保证方案 61

13.验收方案 62

14.质保服务期 63

15.服务响应承诺 64

16.应急响应方案 65

17.安装调试方案 66

18.备品备件方案 67

19.售后服务 68

20.合理化建议 69

21.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资料 70

1、自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自评分 | 资料所在页码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以上表格按照评分标准中各项内容填写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1. 技术、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 | 投标人响应详细内容 | 正/负偏离 | 偏离说明 | 投标文件响应页码 |
| 1 | 商务偏离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1 | 技术偏离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对采购文件有任何偏离（包括正偏离及负偏离）均已汇总并填写在此表中，除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承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此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自行制作。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3、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扫描件

4、投标人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用户单位 | 数量 | 合同金额 | 合同签订时间 | 用户联系人/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提供项目业绩合同原件扫描件及验收合格报告单，提供部分内容或不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5、节能环保产品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一、本次投标拟投入的节能产品说明** |
| 序号 | 品牌 | 产品型号 | 认证证书编号 | 发证机构名称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二、本次投标拟投入的环保产品说明** |  |
| 序号 | 品牌 | 产品名称、规格型号 | 认证证书编号 | 发证机构名称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 期：

6、详细的产品清单及软硬件简要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产品规格、型号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7、人力保障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职称（或资质） | 岗位 | 现场工作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此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自行制作（必填）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 期：

8、产品整体性能

9、实施方案

10、供货方案

11、项目进度计划

12、项目质量保证方案

13、验收方案

1. 质保服务期
2. 服务响应承诺
3. 应急响应方案
4. 安装调试方案
5. 备品备件方案
6. 售后服务
7. 合理化建议
8.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资料

报价文件目录

1.投标函 72

2.报价明细表 73

3.开标一览表 74

4.投标人中小企业（监狱或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75

5.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78

1. 投标函

致：（采购人名称）、衢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常山分中心

根据贵方 项目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的名称），提交的投标文件包含以下内容：

（1）资格审查文件；

（2）技术商务文件；

（3）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们承担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我们已详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或误解的权利。

4、我们同意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截止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中标。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与本次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编：

电话、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日期：年月日

2、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主要技术参数 | 原产地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一 | 产品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二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 | 附件 |  |  |  |  |  |  |  |
| 四 | 安装调试 | 金额： |
| 五 | 总计 | ￥： 元大写： 元 |

注：1、报价应包括运输、培训、安装、调试、售后服务和税费等所有费用。

2、按采购需求逐项列出所需的各种费用。

3、以上表格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栏数不够可自加。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3、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内容 |
| 一 | 投标总价 | 大写（人民币）： （￥ ） |
| 二 | 合同履行期限 |  |
| 三 | 项目负责人 |  |

注：1.开标一览表中报价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项目投标价含基本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验收、各种保险、管理费用、税费、利润、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即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在合同服务期间内不得违反国家相关政策规定。

2.此报价一览表中投标总价应与“报价明细表”中“投标总价”相一致。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4.投标人中小企业（监狱或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备注说明：**

**1.如中标，将在中标公示中将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5.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 第六章 评标办法及开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1、按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共5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名，其余4名专家从“政采云专家库系统”中随机抽取产生。

2、在线询标期间，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必须在线，负责解答有关事宜。如不在线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则事后不得对采购过程及结果提出异议。

**二、评标原则**

1、投标报价是指报价合计。

2、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以投标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设定的全部责任条款为前提。由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确定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如最高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为中标人；如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则采购单位现场抽签确定中标人。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评标标准

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报价得分和技术资信得分之和，总分为100分，其中：报价分40分，技术资信分60分。各投标人的资信评分由评标委员会统一打分，技术评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分得分按低价优先法计算。

3.1报价分（40分）：

3.1.1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准则，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3.1.2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40%×100，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2 技术资信分（60分）：

资信评分由评标委员会统一打分，技术评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

4.评定结果经采购人确定后，衢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常山分中心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通过政采云系统以电子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三、注意事项**

1.评审时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四、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评分内容 | 评分细则 | 细则内容 | 分值 |
| 投标报价（40分） | 报价 | 本项目预算价：人民币91.5970万元，基准价为满足评标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40，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报价高于预算价或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文件。 | 0-40分 |
| 商务资信（6分） | 管理体系认证 |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1分，本项最高分3分。（认证证书须与投标人一致，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否则不得分） | 0-3分 |
| 投标人业绩 | 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完成过同类项目业绩（须由投标人实施，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一个得1分，本项最高分3分。（提供项目业绩合同原件扫描件及验收合格报告单，否则不得分。） | 0-3分 |
| 技术方案（54分） | 节能环保 | 所投的设备产品型号有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所投产品须提供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环境标志产品查询结果截图为准）。 | 0-2分 |
| 主要设备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 投标产品的功能与技术实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15分。未标注▲项的参数有负偏离（功能、性能和技术指标低于招标内容及需求）的，每项扣1分，技术指标偏离情况逐条进行评分，扣完为止。**注：带▲项的技术参数和要求必须满足，负偏离则为无效投标。**  | 0-15分 |
| 人力保障 | 1.本项目负责人同时具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有效期内的高空作业证书和电工上岗证书的，得2分。2.项目管理组成员中（项目负责人除外），拟派本项目管理组成员在12人及以上的得2分，7人（含）-11人的得1分，6人及以下不得分，本项最高得2分。**（需提供上述人员2024年11月、2024年12月、2025年1月在投标人单位的社保缴纳与相关证书证明材料，未提供不得分）。** | 0-4分 |
| 产品整体性能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产品的产品功能实现、设备性能水平、技术配置优势等情况综合评定得0-2分。 | 0-2分 |
| 实施方案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中组织机构、实施场所、工作规范、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和要点等内容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成熟性得0-2分。 | 0-2分 |
| 供货方案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供货方案中关于供货周期、供货方式、供货数量、质量服务保障等内容的科学性、合理性、完整性得0-3分。 | 0-3分 |
| 项目进度计划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进度计划安排，项目周期规划，工期保障措施等内容的合理性、科学性得0-2分。 | 0-2分 |
| 项目质量保证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质量保证方案中关于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及质量内控体系是否健全、完善、切实可行得0-2分。 | 0-2分 |
| 验收方案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供的验收方案的科学性、可靠性、完整性得0-3分。 | 0-3分 |
| 质保服务期 | 所有产品质保期6年，每增加1年加1分，最多得3分。 | 0-3分 |
| 服务响应承诺 | 投标人应承诺在接收维修要求后应立即作出响应，在1小时内响应并提出解决方案，4小时之内到现场对故障进行处理，最长不超过24小时。若短期无法修复的，则免费提供与原参数要求相同的备用产品，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使用，投标人提供相应承诺书的得2分，未承诺不得分。（承诺书格式自拟） | 0-2分 |
| 应急响应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中关于突发情况的分析，应对措施的方案，设备故障的应急处理，技术问题的应急解决等问题的合理性、科学性得0-3分。 | 0-3分 |
| 安装调试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装调试方案中关于调试计划的全面性、调试人员的专业性、调试目标的明确性及安装调试，试运行策划，测试与调优等内容和措施是否详细完善、合理可行，是否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等得0-3分。 | 0-3分 |
| 备品备件方案 |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的物资装备（设备、工具等）品目是否齐全完善贴合采购需求，物资补充供给、备品备件方案是否完善得0-3分。 | 0-3分 |
| 售后服务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针对方案中售后服务的完整性、驻点人员安排合理性、维护方式的多样性、定期巡检的规范性、维护提醒的及时性、节能措施的可行性得0-3分。 | 0-3分 |
| 合理化建议 | 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本着有利于本项目实施且为采购人提供更好的服务，提出合理化建议得0-2分。 | 0-2分 |

**五、开评标程序**

1. 按政采云系统提供的公开招标流程执行。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衢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常山分中心：

本人 （授权代表姓名），经由 （单位） （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1. 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待完成解密后填写本确认书再以扫描件的形式发到2024260772@qq.com邮箱中，打印时请删除此项注明。**